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7號
承辦人：高瑜婕
電話：03-3326742-101
電子信箱：1002436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獸醫師公會

標：PO網轉知會員週知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桃動一字第10700087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範非洲豬瘟疫情入侵，檢送相關防疫宣導資訊惠請協助張貼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非洲豬瘟為無疫苗可使用，豬隻感染致死率可高達100%的重大動物傳染病，本病可藉疫區生鮮、冷凍或冷藏的豬肉或豬肉製品傳播，一旦傳入將造成養豬產業重創，防疫需要所有民眾共同參與，檢送宣導資料惠請張貼周知。若有更多宣導資料需求請逕向本處索取。

正本：本市獸醫診療機構、本市特定寵物業者、本市動物用藥販賣業者

副本：桃園市獸醫師公會、桃園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（均含附件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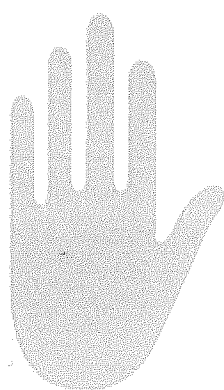
處長陳英豪

擬請PO文公告周知!

宋鳴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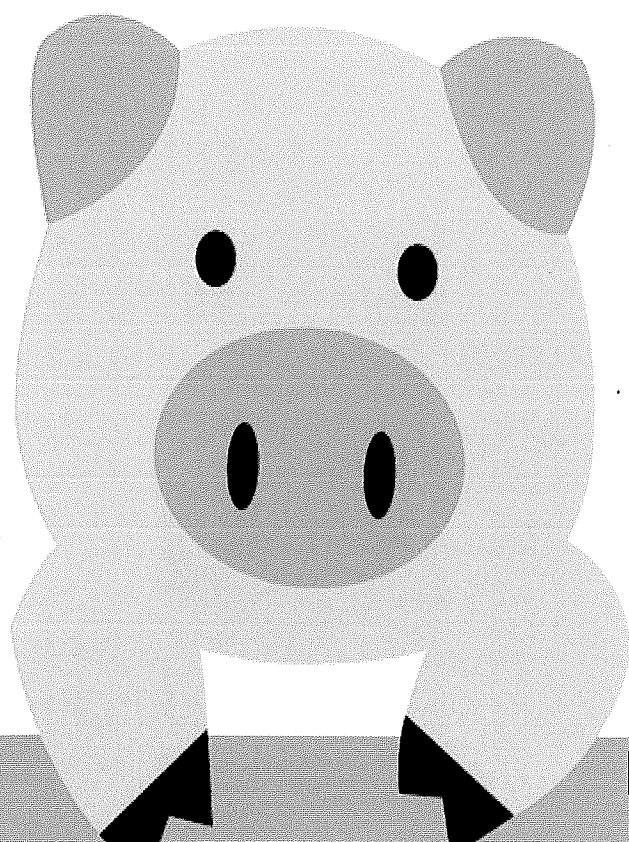
保護豬豬 刻不容緩



防範非洲豬瘟!!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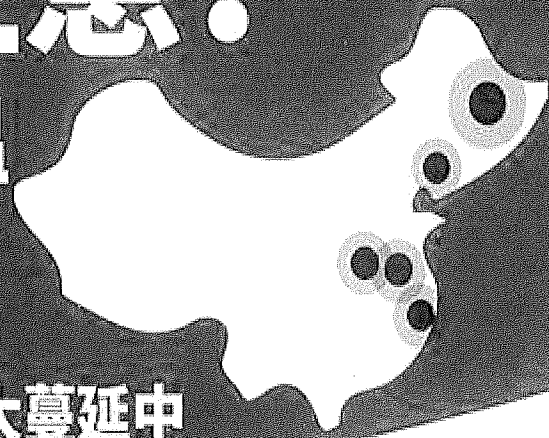
我不會攜帶家畜肉類產品入境
也不會自國外網購、快遞肉品!!!

認同
請分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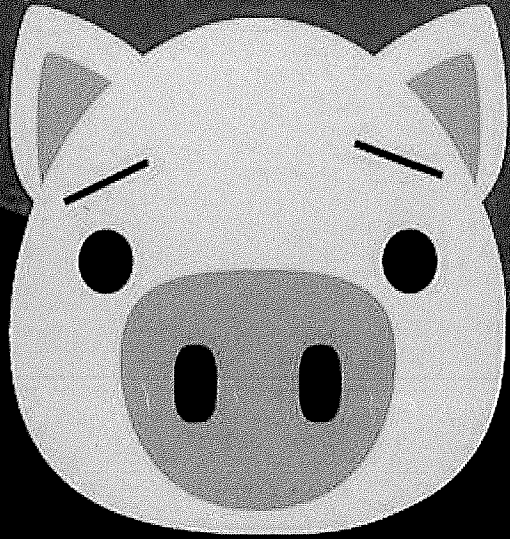


旅客返台要注意!

中國大陸非洲豬瘟疫情升溫



目前疫情擴大蔓延中



發病與死亡率

10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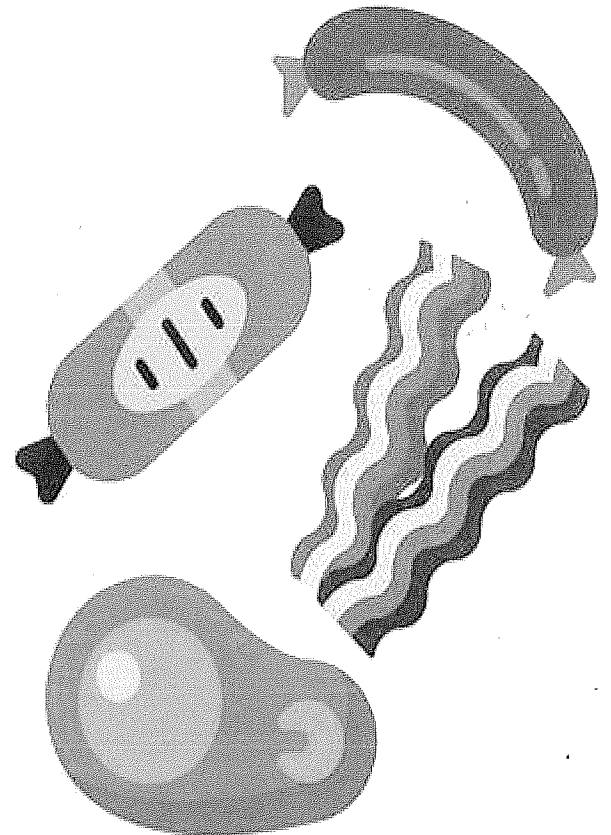
病毒存活時間

冷凍豬肉 1000日

冷藏豬肉 100日

非洲豬瘟不會傳染給人類!

1. 不參觀疫區畜牧場



2. 不攜帶肉類產品回國

六 禁淘肉

生的熟的

真空包裝統統不可以!

若被起訴可處7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300萬以下罰金。若緩起訴或不起訴，處5-100萬罰鍰。



火腿臘肉



香腸



水餃餛飩



生鮮肉

請勿自國外網購、快遞肉品

視為走私，將送法辦！若將非洲豬瘟傳入台灣，所有人會討厭你！

廣告